

## 臺北榮總 110 年暑期學生志工招募簡章

### 1.資格：

(1)年滿十五歲，國內外高中(含)以上之在學學生。

(2)未滿十八歲者，須檢附家長同意書。

2.招募名額：每梯次 20 位，一梯次五天（週一到週五）。7-8 月 8 週共 160 位。

3.服務時間：下述時間擇一梯次參加。

第一梯次，自 110/07/05 起至 07/09 止。

第二梯次，自 110/07/12 起至 07/16 止。

第三梯次，自 110/07/19 起至 07/23 止。

第四梯次，自 110/07/26 起至 07/30 止。

第五梯次，自 110/08/02 起至 08/06 止。

第六梯次，自 110/08/09 起至 08/13 止。

第七梯次，自 110/08/16 起至 08/20 止。

第八梯次，自 110/08/23 起至 08/27 止。

週一至週五，上午 9:00-12:00，下午 1:00-4:00。

每天 6 小時，共 30 小時。

4.報名時間：自 6/5(六)9:00 起至 6/18(五)23:59 止。

5.報名方式：網路報名，<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254634e6098f23c6781f>

6.報名資料：

(1)家長同意書，請家長親簽後掃描為電子檔。(未滿十八歲者，須檢附家長同意書，無家長同意書者無法報名)

(2)服務須知，請學生志工親簽後掃描為電子檔。

(3)二吋大頭照電子檔。

7.服務時數：30 小時。一週需服務 30 小時（週一至週五）【請假以一天為限，並需於次週補足服務時數】，並繳交學習心得 400 字，始發給時數證明。服務時數證明由本院統一格式製發，恕不配合個人需求製發證明。服務時數證明請自行保管，遺失不予補發。

8.服務訓練：

(1)為提升志願服務之實作品質與服務安全保護知能，報名志願服務者皆需於服務起始當日接受行前服務訓練半小時，未參與服務訓練者，不得服務。

(2)上課地點：中正樓 1 樓社會工作室社會工作組。

(3)上課時間：服務起始日之 8:30-9:00。(例如：服務時間為 7/5-7/9，請於 7/5 的 8:30 至中正樓 1 樓社工組報到上課)

9.服務內容：服務禮儀、走動服務、方向指引、輪椅消毒推送、簡易諮詢等。

10.服務據點：中正樓和三門診。

11.其他：

(1)本院提供參與暑期服務之學生投保特定傷害保險。

(2)政府因天災等因素宣布停班或停課時，志工停止值班。

(3)服務不宜穿著暴露、禁穿涼鞋或拖鞋，且勿嚼食口香糖、把玩手机，以維護個人安全及服務禮儀。

☺祝您有豐富愉快的服務經驗☺